

资产评估：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损失的认定资产评估师考试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4/2021\\_2022\\_\\_E8\\_B5\\_84\\_E4\\_BA\\_A7\\_E8\\_AF\\_84\\_E4\\_c47\\_64482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8_B5_84_E4_BA_A7_E8_AF_84_E4_c47_644821.htm) class="mar10"

id="tb42"> 在建工程损失和工程物资损失是指企业已经发生的因停建、废弃和报废、拆除的在建工程项目造成的损失，以及因此而引起的相应工程物资报废或者削价处理等发生的损失。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损失的认定 一、因停建、废弃和报废、拆除的在建工程，将其账面投资扣除残值后的差额部分，依据下列证据，认定为损失：（1）国家明令停建项目的文件；（2）规划等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工程停建、拆除通知文件；（3）企业对报废、废弃的在建工程项目出具的鉴定意见和原因说明及核批文件；单项数额较大的在建工程报废，应当有行业专家参与的技术鉴定意见；（4）工程项目实际投入的价值确定依据。 二、由于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毁损的在建工程，将其账面投资扣除残值、保险赔偿及责任赔偿后的差额部分，依据下列证据，认定为损失：（1）有关自然灾害或者意外事故证明。（2）涉及保险索赔的，应当有保险理赔情况说明；（3）企业内部有关责任认定、责任人赔偿说明和核准文件。工程物资发生损失的,比照本规则存货损失的认定要求,进行损失认定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